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主席吕志云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信息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披露了公司监事会主席吕志云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吕志云先生拟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其中，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监事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

公司收到监事会主席吕志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其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吕志云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31日	179.23	67,000	0.0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含该等股份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合计	-	-	-	67,000	0.01	-

注：“占总股本的比例”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84,927,132股计算，下同。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吕志云	合计持有股份	350,088	0.05	283,088	0.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7,522	0.01	20,522	0.00
高管锁定股份	262,566	0.04	262,566	0.0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了《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减持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巨潮资讯网预先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背减持计划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日，监事会主席吕志云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吕志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